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鼎龙文化

公告编号：2022-083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为填补公司财务总监职位空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淑军先生为公司新任财务总监（徐淑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徐淑军先生具备履行财务总监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素质、工作经验和职业操守，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财务总监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附件：徐淑军先生简历

徐淑军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昌大学共青学院会计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9年10月至2014年3月历任广州万宝集团压缩机有限公司委外会计、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助理；2014年5月至2015年10月担任河北金后盾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5年11月至2016年6月担任广东瑞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7月至2017年12月担任广东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18年4月至2022年3月担任广州博依特智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8月至今就职于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财务管理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淑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徐淑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